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座十层

滨海业务部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新城西路 19 号鸿泰花园别墅 22 号

电话：022-6622015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17]D-0087号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康盛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及工作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康盛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康盛股份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供康盛股份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康盛股份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止2017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人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65元，共计募集资金997,5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82,5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账号95090154700001369。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3,896,226.40元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8,603,773.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15]65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7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98,538.14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77.76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注销，期末无余额。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金额	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钱塘支行	9509154700001369	982,500,000.0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	380568340006	300,000,000.00	0.00	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	1202029119900214221	300,000,000.00	0.00	注 2

注 1：该账户为本公司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后开立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于 2015 年 4 月 3 日自上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钱塘支行转入。

注 2：该账户为本公司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后开立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于 2015 年 4 月 3 日自上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钱塘支行转入。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1)	实际投资金额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 = (2) - (1)
1	补充营运资金	97,860.38	98,538.14	677.76

2. 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本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77.76 万元，均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不存在承诺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860.3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8,538.1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15 年：			97,879.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6 年：			658.9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97,860.38	97,860.38	98,538.14	97,860.38	97,860.38	98,538.14	677.76	不适用
合 计			97,860.38	97,860.38	98,538.14	97,860.38	97,860.38	98,538.14	677.76	